

其他2								
其他3								

肆、資料檢核（請再次確認通報資料）：

- 本個案是否係屬非經醫囑、不當或過度使用管制藥品者。
- 請再確認以上個案通報資料是否無誤。

診治醫師/輔導人員：_____ 填表單位：_____ 填表人姓名及聯絡電話：_____

管制藥品濫用個案通報單 說明

一、「管制藥品濫用個案」定義：

非經醫囑，不當或過度使用成癮物質而至醫療院所/民間戒癮團體就診、戒毒者。包括第一級至第四級管制藥品。

二、通報方式：

一律採網路線上通報，網路通報系統請由本局網頁（<http://www.fda.gov.tw>）首頁之右方，點選「管制藥品濫用通報資訊系統」進入。

三、通報標準：

- (一)急診：因非法藥物濫用或非醫療目的使用之合法藥物或藥物依賴導致之相關問題而到醫院急診室尋求治療者。
- (二)門診、住院：包括非經醫囑，不當或過度使用者以及符合國際疾病分類 ICD-10-CM 及 DSM-IV 診斷之物質濫用、依賴者。
- (三)宗教全人復健：至民間戒癮輔導團體尋求戒治者。

四、通報獎勵：

依據「管制藥品濫用通報及獎勵辦法」，**通報每一個案，發給新台幣一百元；通報全國首例用藥個案，發給新台幣一萬元。**

五、藥物濫用資料：

1.填表原因：

- (1)就診：指個案至醫療院所尋求醫療處置。
- (2)宗教全人復健：指個案至民間戒癮輔導團體，接受輔導。

2.就診地點：

- (1)急診：指個案至急診室接受治療者。若個案隨即安排住院，則由住院單位協助通報，急診單位不需通報，避免重複通報。
- (2)門診：指個案至門診接受治療。若個案至門診看診係為了安排住院，則由住院單位協助通報，門診單位不需通報，避免重複通報。
- (3)住院：指個案至病房接受住院治療者。

3.就診原因：

- (1)藥物過量：個案不自覺使用過量藥物引起生命現象的抑制。
- (2)濫用藥物引起精神病症狀：個案因濫用藥物引起誇大、多疑、好鬥、被害妄念、幻覺、脫離現實、判斷障礙導致出現危險行為或精神症狀。
- (3)依賴症候群：產生耐藥性、心理上及/或生理上依藥性或戒斷症狀。
- (4)事故傷害：因濫用藥物造成生理、心理反應降低，引起交通事故、跌倒等傷害。
- (5)非濫用藥物相關疾病發現：個案因其他生理疾病（如：胃潰瘍等）至醫院治療而發現。
- (6)自殺：藉服用影響精神物質達成傷害自己的目的，若服用其他如鹽酸、通樂、農藥的個案，則不列入收案對象。
- (7)觀察勒戒：經由檢警等司法單位送來接受觀察勒戒者。
- (8)其他：請詳細填寫其就診之原因。

六、通報作業原則

- 1.同一個案於同一機關（機構）就診，不分科別，一個月通報一次。
- 2.患者當天由門診轉住院或急診轉住院接受治療者，統一由「住院」病房人員協助通報個案相關資料，避免通報作業重複進行。
- 3.通報費用請領：請於每月十日前主動檢具通報費用清冊向本局請款。**請款作業流程**：由通報系統之「申請單位專區」下

之「查詢通報費用」→將清冊列印→填妥請領人之身分證字號、戶籍住址並簽章後→寄回台北市 115 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 食品藥物管理局管制藥品組。本局將核對資料無誤後，以匯款方式將通報費用匯入請款人帳戶。首次請款者請另附匯款帳號影本，方便費用給予。每一機構（機關）請指定一「聯絡人」為聯絡窗口，方便相關事宜之聯絡。

4.請儘可能收集個案相關基本資料，俾利資料完整蒐集。

七、濫用藥物的種類：

(1)海洛因 (Heroin)：俗稱四號。由無水醋酸與嗎啡加熱反應而得。

(2)嗎啡 (Morphine)：自鴉片中抽提，有鎮痛及催眠作用。

(3)(甲基)安非他命 ((Meth)Amphetamine)：純安非他命為無色或淡黃色油狀物，甲基安非他命有類似冰糖之片狀結晶，國內濫用以甲基安非他命為主。

(4)可待因 (Codeine)：含可待因類製品，包括錠劑、膠囊、糖漿等。

(5)大麻 (Cannabis)：由大麻葉或雌花經乾燥切碎後製成煙卷吸食。

(6)Pethidine HCl (Demerol®) (鹽酸配西汀)：具鎮痛（為嗎啡 1/10 的效果）、鎮靜、解痙作用。

(7)MDMA：俗稱搖頭丸、快樂丸、亞當、狂喜等，為亞甲雙氧甲基安非他命，具有類似安非他命之興奮作用。

(8)FM2 (氟硝西洋)：Flunitrazepam(Rohypnol®/Grupam®)屬於 Benzodiazepines 類藥物，俗稱 615、十字架。

(9)Diazepam(Valium®) (二氫平)：屬於 Benzodiazepines 類藥物。

(10)Triazolam(Halcion®) (三唑他)：俗稱小白板，屬於 Benzodiazepines 類藥物。

(11)Alprazolam(Xanax®)：俗稱蝴蝶片，屬於 Benzodiazepines 類藥物。

(12) Nimetazepam(Erimin®)：俗稱紅豆或一粒眠，屬於 Benzodiazepines 類藥物。

(13)其他：請於吸食方式欄內註明藥品名稱，俾利通報人員通報。

八、管制藥品濫用個案通報單，請由醫護人員或輔導人員填寫，並請註明診治醫師/輔導人員姓名，填表人單位、姓名及聯絡電話。

九、若對通報作業有所疑義，請洽電話：(02) 2653-1142；傳真：(02) 2653-1178；電子郵件：jjlin@fda.gov.tw；地址：115 南港區昆陽街 161-2 號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